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9月6日电 矿山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是安全生产的重中之重。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严格矿山安全生产准入

(一)严格灾害严重煤矿安全准入。停止新建产能低于90万吨/年的煤与瓦斯突出、冲击地压、水文地质类型极复杂的煤矿。新建煤与瓦斯突出、冲击地压、水文地质类型复杂的煤矿原则上应开采煤、掘进智能化设计。

(二)严格非煤矿山源头管控。严格按照矿产资源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矿山。矿产资源勘查应达到规定程度,相邻矿山生产建设作业范围最小距离应满足相关安全规定,普通建筑用砂石露天矿山不得以山脊划界。除符合规定的情形外,新设采矿权范围不得与已设采矿权垂直投影范围重叠,可集中开发的同一矿体不得设立2个以上采矿权。采矿许可证证载规模是拟建设规模,矿山设计单位可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基础上,充分考虑资源高效利用、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在矿山初步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中科学论证并确定实际生产建设规模,矿山企业应当严格按照经审查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建设、生产。

(三)规范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煤矿、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尾矿库等矿山的安全生产设施设计审查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批由省级以上矿山安全监管部门负责,不得下放或者委托。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应当制定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规范,严格实质内容审查,不得仅对程序和形式进行审查。矿山开发没有进行一次性总体设计的,原则上不得审批安全设施设计。1个采矿权范围内原则上只能设置1个生产系统。审批首次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应进行现场核查。

二、推进矿山转型升级

(四)分类处置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山。对未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从事矿产资源开采的,越界开采、采代建、持勘查许可证采矿且拒不整改的,与煤共(伴)生金属非金属矿山经停产整顿仍达不到煤矿安全生产条件的,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且拒不整改仍然生产建设的,或者经停产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山,依法予以关闭取缔。对长期停产停采、资源枯竭的矿山,灾害严重且难以有效防治的煤矿,积极引导退出。

(五)推进尾矿库闭库销号。对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不再排尾作业、停用超过3年或者没有生产经营主体的尾矿库,应当及时闭库治理并销号。完成闭库治理的尾矿库,应由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公告销号,不再作为尾矿库进行使用,不得重新用于排放尾矿。

(六)实施非煤矿山整合重组。鼓励大型矿山企业兼并重组和整合技改中小型非煤矿山企业。推动同一个矿体分属2个以上不同开采主体的非煤矿山,生产建设作业范围最小距离不满足相关安全规定的非煤矿山,以山脊划界的普通建筑用砂石露天矿山等企业整合重组,统一开采规划、生产系统和管理。

(七)加快矿山升级改造。推动中小型矿山机械化升级改造和大型矿山自动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加快灾害严重、高海拔等矿山智能化建设,打造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标杆矿山。地下矿山应当建立人员定位、安全监测监控、通信联络、压风自救和供水施救等系统。新建、改扩建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原则上采用充填采矿法,不能采用的应严格论证。中小型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不得有4个以上生产水平同时采矿。尾矿库应当建立在线安全监测系统,新建四等、五等小型尾矿库应当采用一次性建坝。

(八)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强化矿山安全科技支撑体系建设。加强矿山重大灾害预防与治理研究,组织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推进矿山信息化、智能化装备和机器人研发及应用。实施一批矿山安全类重大科技项目。研究推进建设矿山安全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

三、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九)健全矿山安全管理体系。矿山企业应当健全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为核心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严格开展风险辨识评估并实施分级管控,定期开展全员全覆盖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风险隐患台账清单,实行闭环管理。各级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应当推动企业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改质量,建立重大隐患治理督办制度,在重大隐患消除前跟踪监管,并监督整改销号。对排查整改不到位导致重大隐患依然存在或发生事故的,依法追究企业及相关责任人责任。

(十)强化重大灾害治理。矿山企业应当查明隐蔽致灾因素,实施煤与瓦斯突出、冲击地压、水害等重大灾害分区管理、超前治理。将煤矿灾害等级鉴定纳入安全检测检验范围,及时公示鉴定结果。规范煤矿生产能力管理和核定工作。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采场及排土场边坡高度大于100米的,应当逐年进行边坡稳定性分析。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采空区体积超过规定的,应当及时进行稳定性专项评估。尾矿库排洪构筑物每3年应进行一次质量检测。

(十一)严格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完善矿山井下特种设备安全标志审核发放和监管机制,定期对取得矿山井下特种设备安全标志的在用设备设施开展安全可靠性能检验。建立矿用安全设备全生命周期智慧监管平台,实行矿用设备安全责任追究制度。

(十二)规范非煤矿山外包工程管理。非煤矿山企业统一负责外包工程施工单位的安全管理。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严禁将爆破作业工程外包。金属非金属地下基建矿山掘进工程承包单位数量不得超过3家。大中型金属非金属地下生产矿山采掘工程承包单位数量不得超过2家,小型金属非金属地下生产矿山采掘工程承包单位数量不得超过1家,承包单位严禁转包和分包采掘工程及爆破作业项目。承包单位应当向项目部派出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应当具有矿山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不得在其他矿山兼职。力争到2025年年底,生产矿山建立本单位采掘(剥)施工队伍或者委托具备相应条件的企业整体管理。

(十三)加强停工停产矿山安全监管。停工停产整改的矿山应当制定整改方案,限定单班下井人数,同一作业地点控制在10人以内,并向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报告后方可

进行整改作业。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对停工停产整改煤矿实施驻矿盯守,对其他停工停产矿山落实驻矿盯守或者巡查责任,并按规定进行复工复产验收,因监督检查不力,停工停产期间继续组织建设生产的,依法严肃追究企业及相关责任人责任。

(十四)提升风险监测预警处置能力。加强矿山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警预报能力建设。矿山集中地区应当建立区域性矿山救援队伍。地下矿山、尾矿库“头顶库”应当建立应急广播等通信系统,确保应急指令能第一时间传达至影响范围内所有人员。加强应急预案演练、评估和修订。每年汛期前地方政府应当组织尾矿库“头顶库”企业与下游居民开展联合演练,强化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报,遇极端天气严禁人员入井。

四、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十五)落实主要负责人责任。矿山及其上级企业主要负责人(含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大安全投入和安全生产培训力度,及时研究解决矿山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矿山企业总部应当加强下属企业监督检查,主要负责人应当定期到生产现场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严禁下达超能力生产计划或者经营指标。推广矿长安全生产考核记分制度。

(十六)健全安全管理机构。涉矿中央企业总部和涉矿大中型企业应当配备安全总监。地下矿山应当配备矿长、总工程师和分管安全、生产、机电等工作的副矿长,所配人员应当具有矿山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或者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不得在其他矿山兼职。煤矿、金属非金属矿山、尾矿库应当配备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职技术人员。灾害严重矿山应当按要求配备灾害治理专职领导人员、专门机构、专业人员。

(十七)强化安全基础管理。矿山企业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按照要求绘制、更新相关图纸,并报送符合安全监管监察部门。未经安全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矿长、总工程师和分管安全、生产、机电等工作的副矿长每年应当接受专门的安全教育培训。首次取得矿山井下特种作业的人员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严格井下劳动定员管理,不得超定员安排人员下井作业,提高井下艰苦岗位津贴。取消井下劳务派遣工,矿山企业或承包单位对欠薪应依法承担清偿责任。

五、落实地方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监察责任

(十八)落实地方党政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矿山安全领导责任,组织开展区域性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严厉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加强矿山安全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专业监管人员配备比例不低于在职人员的75%。矿山安全重点市、县党政主要领导要定期研究矿山安全生产工作,深入矿山井下督促检查,实行市、县、乡、镇、村五级政府领导包保煤矿、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和尾矿库安全生产责任制。

(十九)落实矿山安全监管责任。各地区应当坚持明责查履、履责尽责,按照分级分类原则,明确省市县三级矿山安全监管执

法主体,明确矿山和尾矿库日常安全监管主体,建立部门联合执法和问题线索移交机制,大力提高执法专业素养,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中央企业所属矿山安全监管应由市地级以上部门负责。尾矿库“头顶库”、采深超800米或者单班下井人数超30人的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边坡高度超200米的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等高风险矿山安全监管,原则上不得下放至县级部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负责矿山安全监察和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其他各有关部门要在行业管理、业务管理、生产经营管理中一体推进落实矿山安全生产各项要求。各级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要加强对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协调指导。

(二十)强化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健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体制,国家矿山安全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统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执法保障体系建设,推动落实监管监察能力建设规划,完善技术支撑体系,健全国家矿山安全智能化监管监察系统。

六、推进矿山安全依法治理

(二十一)加强执法保障建设。推动修订矿山安全法,制定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加强矿山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完善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专业人才培养机制,提高待遇保障。加强在线检测联网和矿山安全综合信息化平台建设,强化执法装备保障。

(二十二)强化安全监督检查。矿山行业管理和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应严格检查执法,严禁以罚代管、罚而不管。推动建立健全矿山安全生产案件移送、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发现涉嫌犯罪的按规定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加强矿山领域安全评价、设计、检测、检验、认证、咨询、培训、监理等第三方服务机构监督管理。建立矿山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报告公开制度。建立健全重大违法违规信息公示制度、联合惩戒制度和举报奖励制度。建立责任倒查机制,严格执行“谁检查、谁签名、谁负责”,对发生重大隐患不处理处罚或跟踪整改不到位的,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二十三)严格事故调查处理。对较大涉险事故、瞒报谎报重大及以下矿山生产安全事故,视情况提级调查。接到瞒报谎报事故报告,属地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应当组织核查。发生较大以上死亡事故的矿山,应当停产整顿,经验收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后方可恢复生产。

七、强化组织实施

(二十四)健全保障措施。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研究配套政策。要统筹资金渠道,加强矿山淘汰退出、尾矿库治理、信息化系统、智能化矿山建设和安全监管检查等经费保障。应急管理部牵头建立矿山安全协调推进机制,将本意见落实情况纳入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内容。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部门按照权限和职责,对安全生产责任履行不到位的,要依法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问责,确保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各项部署要求落实到位。

李强出席第26次中国-东盟领导人会议

据新华社雅加达9月6日电 当地时间6日上午,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出席第26次中国-东盟(10+1)领导人会议。东盟轮值主席国印尼总统佐科、老挝总理宋赛、文莱苏丹哈桑纳尔、柬埔寨首相洪玛奈、马来西亚总理安瓦尔、菲律宾总统马科斯、新加坡总理李显龙、越南总理范明政、泰国外交部长萨兰、东盟观察员东帝汶总理夏纳纳与会。东盟秘书长高金洪出席。

李强表示,2013年习近平主席在印尼提出建设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10年来,中国与东盟坚持真诚相待、守望相助、互利互惠、协调包容,携手前行,相互成就,在世界百年变局中成功走出一条长期睦邻友好、共同发展繁荣的正确道路。

李强就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提出四点建议:一是携手打造经济增长中心,加强互联互通,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二是携手推进新兴产业合作,加强新能源汽车、光伏、人工智能等领域合作。三是携手维护地区和平安宁,积极推进“南海行为准则”案文磋商,开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合作。四是携手扩大人文交流,进一步加强文化、旅游、培训、青年等领域合作。

李强强调,中国与东盟是拆不散、离不开的好邻居、好兄弟、好伙伴。中国愿与东盟国家坚守团结自强的初心,秉持合作共赢精神,建设好我们和平、安宁、繁荣、美丽、友好的共同家园。

会议就“一带一路”倡议同东盟印太展望互利合作发表联合声明,通过《中国-东盟关于深化农业合作的联合声明》、《中国-东盟农业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7)》、《中国-东盟关于加强电子商务合作的倡议》、《共同推进实施中国-东盟科技创新提升计划的联合倡议》等成果文件,欢迎签署《中国-东盟技术合作协议》,宣布2024年为“中国东盟人文交流年”。

李强出席第26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

据新华社雅加达9月6日电 6日下午,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出席第26次东盟与中日韩(10+3)领导人会议。

李强表示,对于10+3国家乃至整个亚洲国家来说,我们有共同的家园、共同的利益、共同的机遇。要建立亚洲和平发展的整体利益,求同存异、求同化异,不断夯实10+3机制的合作根基,共同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携手促进地区发展繁荣稳定,努力推动构建亚洲命运共同体。

李强指出,我们要始终把发展摆在地区合作的优先位置,排除各种干扰,深挖合作潜力,努力走出一条更加稳健、更有活力、更为普惠的发展路子。中方愿与各方以落实新一期《10+3合作工作计划》为契机,围绕共同打造经济增长中心,重点做好三件事情:

一是持续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要持续释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红利,更大力度促进要素自由流动,推动贸易投资扩容升级。希望各方支持香港作为首批新成员加入协定。

二是持续深化地区产业分工合作。要秉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精神,继续发挥地缘邻近、经济互补等优势,推动地区产业链供应链在稳定畅通中优化升级。

三是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引领带动。中方愿与各方深化数字经济、清洁能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创新合作,共促新兴产业发展,共同培育更多新的经济增长点。

李强就日本福岛核污染水排海问题阐明中方立场,表示核污染水处置关乎全球海洋生态环境和民众健康,日方应该忠实履行自己的国际义务,同邻国等利益攸关方充分协商,以负责任方式处置核污染水。

会议通过《10+3领导人关于发展电动汽车生态系统的联合声明》。



当地时间5日,人们在德国慕尼黑国际车展的宁德时代展区咨询洽谈。

2023年德国国际汽车及智慧出行博览会(慕尼黑国际车展)当天在慕尼黑开幕。据了解,相比上一届博览会,中国展商的数量今年翻了一番。

新华社

福建榕能集团：冲！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

9月5日,台风“海葵”带来的持续性强降雨袭击福州,暴雨导致多地道路积水、交通堵塞、电网受损等。福建榕能集团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第一时间组建党员突击队,赶往现场执行临时保电、抢修发电任务,以“哪里有需要,就往哪里冲”的工作作风,奋战在抗击台风保供电第一线,力争以最快速度恢复电力供应,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用电安全。

此外,公司快速响应上级部署,迅速集结党员突击队,紧急抽调精兵强将及抢修物资、车辆,前往福清市区开展抢修发电工作。经过持续23小时的彻夜鏖战,磨石变电站开关柜已恢复供电。目前,党员突击队正在配合做好城区配电站的抢修发电工作。

在此次抗击台风保供电“攻坚战”中,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铁军核心战力,利用“三通”(通信、遥测、遥控)先进数字化功能,实现配电网自动化设备的远程监测、控制与快速故障隔离,为抢修和调度提供准确数据支持,保障现场配电网自动化设备顺利执行配电站的指令,及时断开故障区域,避免故障扩大影响其他区域。

“党旗所指,心之所向,行之所及!关键时刻必须顶得上,靠得住!”福建榕能集团坚持党建引领,以实干担当擦亮初心底色,勇当坚守一线、冲锋在前的排头兵,把实际行动作为深入开展“旗帜领航·新时代红色堡垒”卓越实践工程的“练兵场”,永远冲锋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

(江楠 黄克妍)

我国建立农作物种子认证制度

新华社北京9月6日电 记者6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农业农村部近日印发《关于开展农作物种子认证工作的实施意见》,这标志着国家统一推行的农作物种子认证制度正式建立。

实施意见确定了农作物种子认证“统

一管理、共同规范、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工作原则,明确了市场监管总局和农业农村部的职责分工;明确了农作物种子认证机构的资质条件、审批程序和行为规范要求;制定了农作物种子认证推广应用的相关措施,鼓励种子企业获得认证;规定了市场监管部门、农业农村

部门对农作物种子认证工作的监督管理措施。

据介绍,种子认证是以高质量种子为目标,强调过程管理的标准化质量保证体系,是体现企业质量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也是国际通行的种子质量管理模式,被誉为好种子的“信用证”、种子企业的

州城区共出现80余处积水(包含下穿通道12处),路面最大淹没水深1.4米,道路下穿最大淹没深度接近4米。

受道路积水影响,福州地铁、公交、客运班车全部暂停运营,市民出行大受影响。尽快排水,成为当务之急。

5日晚10时许,福州城区排水防涝应急响应提升为最高等级Ⅰ级,在提前布置的29个易涝值守点基础上,连夜出动应急抢险人员458人、龙吸车28部、动力站46台、车辆65部,全力以赴对各积水点位进行应急排水处置,一场排水防涝攻坚战在全城打响。

共产党员,挺身而出。

在福州城区最长的下穿通道——湖东路下穿通道,一支党员抢险突击队守在点位上排涝抢险。从4日下午开始,他们就带上子母式吸水泵、移动挡水板等设备,驻守在此。“暴雨太大了,积水最深的时候,达到2米。”党员抢险突击队负责人张国晖说,这是他工作以来遇到的雨势最大的一次。

持续不停地抽排、一夜守护挡水板、清理堆积的垃圾与淤泥……为了尽快排掉下穿通道内的积水,张国晖和队员们一步不退,“雨不停,我们的战斗就要继续”。

记者从福州市城区水系联排联调中心了解到,排水采用“上游蓄、中游排、下游抽”方式,一方面适时控制八一水库等上游水体的下泄流量,另一方面沿江所有排涝站充分利用闽江低潮时段,采取“能闸排则快排,配合抽排”的策略,争分夺秒开闸排水,加快城区涝水外排。

雨一直下,排涝的速度更快!到6日12时,福州主城区主次干道基本抢通,绝大部分路段实现正常运行。随后,福州地铁于中午12时恢复运营,城区315条公交线路在下午4点多全面恢复。

复工,复产!

根据灾情统计,福州城区严重受淹小区63个,住宅小区地下停车场(库)进水44个,受淹城中村16个,受损电力线路125处,受损通信线路85.4千米,通信基站21个……尽快恢复城市的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刻不容缓。

民以食为天,为保障海峡蔬菜批发市场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保障海口期间的市场供应,该市场各商户已从云南、广西等地紧急增调了数百吨青菜、上海青、苦瓜等蔬菜。

“体检证”、国际贸易的“通行证”。实施农作物种子认证,不仅有利于提升种子质量和种子企业质量管理水平,而且可以提升我国种业的国际竞争力,对推动我国种子“走出去”意义重大。

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和农业农村部还将制定发布农作物种子认证目录、认证实施规则、技术规范等配套文件,并通过多种渠道大力开展农作物种子认证制度宣传和政策解读,推动行业管理、市场流通等领域采信认证结果,共同推进认证工作全面实施。

为满足市民需求,朴朴超市调动各方力量加紧备货,蔬菜、肉类、方便食品等民生类商品备货量增长30%到50%,商品正在持续配送往各个门店、陆续上架。

“早上五六点,受周边道路积水影响,货车进不来。大概9点之后,物流车就进来了,超市备货非常充足,上午蔬菜供应量达2吨,蔬菜、肉类以及水产等价格都很稳定。”6日中午,永辉超市奥体店店长陈冰云表示。

面对部分小区因暴雨导致断水的情况,国网福州供电公司组织应急抢险队伍174支3055人,调配发电车20部、抢修车辆198辆、钩机25台、吊车35台等,全力开展抢修发电工作。

千群携手,恢复美丽家园。6日清晨,雨势渐歇,鼓楼区华大街道北江社区党委立即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开展巡查,联合党员志愿者和热心居民迅速排净小区内积水,清理小区淤泥、杂物等垃圾,整理好倒伏的共享单车等物品,尽快恢复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

在闽侯青口汽车工业园区、各乡镇、部门的党员干部在完成防汛排涝、清理道路的工作后,组建10支企业服务工作小组,主动联系、深入企业,做好受灾企业服务,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加快发展。